

譚益芳基金

目的：獎勵在學業及課外活動有特出表現的同學，給予境外考察機會，以便擴闊視野，對個人成長和將來升學就業均有所裨益。

範疇	內容	形式
傑出學業	1. 中一至中五級全年成績為全級前3名，操行達B等級並在本校升讀。	• 津貼境外考察一次
傑出課外活動	1. 獲選為全港或地區傑出學生，操行達B等級並在本校升讀。	• 津貼境外考察一次
	2. 在國際性任何一種才藝比賽中獲冠、亞、季軍，操行達B等級並在本校升讀。	• 津貼境外考察一次
	3. 在全港性任何一種才藝比賽中獲冠軍，操行達B等級或以上並在本校升讀。 (冠軍團隊則由負責老師提名表現最佳的三名同學)	• 津貼境外考察一次
	4. 全年獎勵中至少已獲2大功/4小功或以上的同學自動進入評分評審階段，最高分數前五名並在本校升讀。評分見附表。	• 津貼境外考察一次

每年獲獎勵境外考察名額上限為50名；而每項考察津貼上限為每人\$2,000元。

若同學於學業及課外活動上有傑出表現而同一年獲獎勵境外考察兩次，獎項將轉為境外考察一次及獲贈全年書簿一套(上限\$2,000元)；

在課外活動獲獎的同學同一身份每年祇獲獎一次。

津貼使用期限由該學年9月1日至翌年8月31日止。

附表：

以個人的大功／小功／優點和操行紀錄的大過／小過／缺點對算的分數總和計算，比賽項目分數依所獲的獎項高低計算，同一獎勵項目的分數祇計算一次。

項目		分數
全港性比賽	冠軍	8
	亞軍	7
	季軍	6
	殿軍	5
地區性公開比賽	冠軍	4
	亞軍	3
	季軍	2
	殿軍	1
*校內獲頒大功		8
*校內獲頒小功		4
校內獲頒優點		2
校內違規紀錄	大過	-8
	小過	-4
	缺點	-2

* 在比賽中獲頒的獎勵項目不在此欄計算。

中華基督教會譚李麗芬紀念中學

譚益芳基金

(截至2016年8月31日計算)